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滚动使用。

一、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及资金来源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

2、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4、授权有效期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

5、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资财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法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7、关联关系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现金管理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且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利率，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现金管理，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 资财部将负责具体执行决策。资财部将负责制定进行现金管理计划，合理的进行现金管理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

关的损益情况。

四、授权管理

在本议案中的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公司资财部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例如签署上述额度内的理财产品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五、审议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性，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审议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
-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